**关于征集第三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展成果的通知**

中施企协科委字〔2022〕32号

 **各关联协会、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创新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融合，推动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我会决定开展第三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展成果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展览内容**

本届展览聚焦建筑工业化先进建造技术及成果转化案例，布设5个专题展区。分别展出工业化建造工程设计技术创新成果、工业化施工技术创新成果、适应工业化建造方式的新型低碳建筑材料、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创新成果以及建筑工业化成果转化典型案例。

“工业化建造工程设计技术创新成果展区”，展示设计企业发挥工程建设的龙头作用，运用工业化理念和科学理论，积极推动建筑业向工业化、智能化、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在工程设计理论、技术和标准等方面取得的科技创新成果。

“工业化施工技术创新成果展区”，展示施工企业在确保工程优质安全高效建设过程中，采用工业化理念和先进管理技术，积极创新和转变工程建造方式，在施工工艺、技术、标准及施工装备（工具）等方面取得的科技创新成果。

“适应工业化建造方式的新型低碳建筑材料展区”，展示建筑材料企业积极适应工程工业化建造方式，研发并生产的满足于装配式施工要求的新型低碳建筑材料，以及在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和钢结构构件加工过程中形成的创新性技术和管理成果。

“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创新成果展区”，展示企业在推动建筑业工业化转型升级过程中，采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形成涵盖产品研发、工程设计、部件生产、施工装配、智慧运维等全产业链的由工程承包服务向商品制造转变的科技创新成果。

“建筑工业化成果转化典型案例展区”，展示企业积极推广应用建筑工业化科技创新成果，在实践中实现了规模化、商品化和产业化，经过市场检验并取得了良好经济社会效益，且具有示范和引领作用的典型案例。

**二、成果征集**

（一）征集对象。工程建设行业设计、施工、科研、装备、材料及检测等单位。

（二）征集条件。聚焦建筑工业化发展方向，在工程建设或科研开发中形成并总结，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实用性及推广性，经过工程实践已取得良好经济社会效益的科技创新成果（或案例）。

（三）征集方式。采取推荐制，名额不限。各行业建设协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施工行业协会）负责组织推荐。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由集团公司总部组织推荐。

（四）专家遴选。协会科委专家委员会对征集的成果进行严格评审，选取有代表性的成果（或案例）参展，并通过多媒体、展板或实物等形式集中展示。

**三、申报资料内容及要求**

（一）推荐函。

（二）申报表。

（三）附件材料，包括专利证书、科技评价（鉴定）证书、应用证明、经济社会效益证明等。

（四）影音资料，包括彩色照片（5张）及视频简介（不少于5分钟）。

推荐函需提供纸质版，申报表和附件材料提供电子版（PDF格式）。申报表盖章扫描件、附件材料电子版和影音资料一并拷入文件夹（以“成果名称+单位名称”命名）。

**四、其他事项**

（一）第三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展与第四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大会同期举办（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二）请各推荐单位认真组织成果征集工作，于9月30日前将推荐函（附推荐项目汇总表）和成果申报材料（电子版拷入U盘）统一快递至协会科委办公室。

（三）协会科委专家委员会推荐参展的创新成果不收取展位费，布展费用由企业自理。

**五、联系方式**

李朝旭  010—63253462

江　鸿  010—63253475

孙  鹤  010—63253419

李醒冬  010—63253478

附件：[1.推荐项目汇总表](http://cacem.com.cn/n13/c47855/part/158739.doc)

　　　[2.第三届工程建设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展览申报表](http://cacem.com.cn/n13/c47855/part/158740.doc)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2年8月24日